

纳尼亚传奇
THE CHRONICLES OF NARNIA
(中英双语)



THE HORSE AND
HIS BOY

能言马与男孩

[英] C.S. 刘易斯 著
南来寒 译

 广东省出版集团
 新世纪出版社
· 广州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纳尼亚传奇：能言马与男孩（中英双语）/（英）C. S. 刘易斯著；南来寒译. —广州：新世纪出版社，2014. 5

ISBN 978 - 7 - 5405 - 8457 - 3

I. ①纳… II. ①C… ②南…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②英语—汉语—对照读物 IV. ①H319.4:I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44662 号

出 版 人：孙泽军

责任编辑：傅 琨 廖晓威

责任技编：王建慧

装帧设计：高豪勇 杨 洋

出版发行：新世纪出版社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10 号）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佛山市狮山科技工业园 A 区兴旺路 6 号）

规 格：890mm × 1240mm

开 本：32

印 张：11

字 数：265 千

版 次：2014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 - 8000 册

定 价：19.80 元

质量监督电话：020 - 83797655 购书咨询电话：020 - 83781537

纳尼亚纪元·大事年表

元年

纳尼亚王国 (Narnia) 在阿斯兰 (Aslan) 的歌声中诞生，他创造了纳尼亚的星辰山川、芸芸众生，并选定某些动物成为“能言兽”。

来自另一个世界的男孩迪格雷 (Digory) 和女孩波莉 (Polly) 意外将毁灭世界恰恩 (Charn) 的邪恶女皇简蒂丝 (Jadis) 带到纳尼亚，迪格雷为弥补过错种下护卫纳尼亚疆界的苹果树，简蒂丝远避北方边境。

亚当后代弗兰克一世 (Frank I) 成为纳尼亚的首位国王，他的妻子海伦 (Helen) 则成为纳尼亚的首位王后。

180 年

纳尼亚国王弗兰克五世 (Frank V) 最年轻的儿子柯尔 (Col) 王子，带着他的追随者往南方开垦，在纳尼亚王国的南边另外建立了阿钦兰王国 (Archenland)。

204 年

阿钦兰的一些逃犯穿越南边沙漠，建立卡乐门 (Calormen) 王国。

300 年

卡乐门王国日渐强大，殖民统治的范围由海边一直延伸到纳尼亚西边的地区。

302 年

由于台尔马一带的卡乐门人行事十分邪恶，阿斯兰将他们变成不会说话的野兽，该地也逐渐荒芜。

纳尼亚的大风 (Gale) 国王除掉了孤独群岛 (The Lone Islands) 上作乱的妖龙，该地从此也成为纳尼亚的版图，以后的纳尼亚国王也就成为孤独群岛之主。

407 年

阿钦兰的欧尔文 (Olvin) 国王击败南方的双头巨人皮尔 (Pire)，并将其变成石头，这也就是皮尔峰 (Mont Pire) 双峰的由来。

460 年

由另一个世界不知用何方式过来的一群海盗占领了台尔马地区。

570 年

月森林野兔 (Moonwood the Hare) 大约生存于这一年代。

898 年

北方边境的简蒂丝以白女巫 (White Witch) 的身份重返纳尼亚，自称
为纳尼亚的女王，开始了白女巫统治纳尼亚的时代。

900 年

白女巫将纳尼亚变成一片冰天雪地，开始了漫无止境的严冬时期。

1000 年

来自另一个世界的四个孩子——彼得 (Peter)、苏珊 (Susan)、爱德蒙
(Edmund)、露茜 (Lucy) 来到纳尼亚，阿斯兰也再度现身，结束了纳尼亚的
冬天。白女巫被击败，亚当与夏娃的后代重新执掌纳尼亚。

至尊王彼得 (King Peter the Magnificent) 统治纳尼亚的年代开始了，这
是纳尼亚的全盛时期。

1014 年

至尊王彼得击败纳尼亚北方的巨人族。

苏珊女王与爱德蒙国王出访南方卡乐门王国。

阿钦兰王国的伦恩国王 (King Lune) 和纳尼亚共同击败来袭的卡乐
门罗八达王子 (Prince Rabadash)，并且找到失散多年的科奥王子 (Prince
Cor)。

1015 年

至尊王彼得与他的弟妹们追捕白雄鹿，在西边野林失去踪影。

1050 年

拉姆大帝 (Ram the Great) 即位成为阿钦兰的国王，他是阿钦兰最伟大的
君主，是科奥国王与阿拉维斯 (Aravis) 王后之子。

1502 年

纳尼亚由白天鹅女王 (Queen Swanwhite) 统治，她的美貌空前绝后。

1998 年

台尔马人的首领、人称“征服者”的凯斯宾一世 (Caspian I) 带兵入侵，
纳尼亚从此被台尔马人占领，古代纳尼亚的走兽躲避于山林之中。

2290 年

凯斯宾十世王子 (Prince Caspian X) 诞生，他是国王凯斯宾九世 (Caspian
IX) 之子。

国王凯斯宾九世被亲兄弟弥若兹 (Miraz) 谋害，弥若兹篡位成为纳尼
亚的国王。

2303 年

凯斯宾王子逃离弥若兹的掌控，在山林间聚集支持者要推翻暴政，纳尼亚内战爆发。凯斯宾用古代圣物召来另一个世界的帮手——曾统治纳尼亚的彼得和他的弟妹，阿斯兰也重现纳尼亚，弥若兹被击败，凯斯宾十世登基为王。

2304 年

凯斯宾十世击败北方巨人族。

2306 年

凯斯宾十世搭乘“黎明踏浪号” (The Dawn Treader) 启程东航，想要找回先王派出的公爵并来到世界的尽头。

2310 年

凯斯宾十世迎娶退隐的星宿拉曼杜 (Ramandu) 之女为王后。

2315 年

瑞利安王子 (Prince Rilian) 诞生。

2345 年

王后被毒蛇杀害，瑞利安王子失踪。

2356 年

来自另一个世界的人类小孩尤斯塔斯 (Eustace) 与姬尔 (Jill) 解救了被下界女王绿女巫控制的瑞利安王子。

凯斯宾十世逝世，瑞利安即位为王。

2534 年

灯柱野林 (Lantern Waste) 发生暴动，纳尼亚王国建立了三座高塔防御该区。

2555 年

无尾猿诡谲 (Shift the Ape) 假借阿斯兰的名义兴风作浪，还勾结卡乐门人进军纳尼亚，纳尼亚的蒂里安国王 (King Tirian) 被囚禁，纳尼亚沦陷。

尤斯塔斯与姬尔解救蒂里安国王，共同对抗入侵的卡乐门人，爆发纳尼亚的最后一战 (The Last Battle)。

纳尼亚灭亡，世界末日来临。

献 给

露茜·巴菲尔德

亲爱的露茜：

我把这个故事送给你，在我最初动笔时就已意识到，小女孩的成长要远远快于一本书的完成。也许等我写完这本书时，你已经过了热爱童话的年纪。更遗憾的是，等这个故事被印出来时，你会长得更大，不再相信童话了。不过，我相信总有一天你还是会喜欢读它。我盼望着那一刻，你从书架上取下这本书，拂去尘埃，读完它，然后跟我分享其中的故事。也许，那个时候，我可能已经衰老到耳朵聋了，听不懂你在说什么。但是，我一直都是深爱你的教父。

C.S.刘易斯

My Dear Lucy,

I wrote this story for you, but when I began it I had not realized that girls grow quicker than books. As a result, you're already too old for fairy tales, and by the time it is printed and bound you will be older still. But some day you will be old enough to start reading fairy tales again. You can then take it down from some upper shelf, dust it, and tell me what you think of it. I shall probably be too deaf to hear, and too old to understand a word you say, but I shall be your affectionate Godfather.

C.S.Lewis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冒险的开端 / 1

第二章 沿途遇险 / 10

第三章 到达塔什班城 / 24

第四章 初遇纳尼亚人 / 36

第五章 科林王子 / 49

第六章 沙斯塔在坟场 / 61

第七章 阿拉维斯在塔什班城 / 68

第八章 太洛帝密室 / 80

第九章 穿越沙漠 / 90

第十章 南来隐士 / 101

第十一章 不受欢迎的同路人 / 112

第十二章 沙斯塔在纳尼亚 / 121

第十三章 安瓦德之战 / 130

第十四章 布里变聪明 / 139

第十五章 荒唐的罗八达 / 148



CONTENTS

CHAPTER ONE

HOW SHASTA SET OUT ON HIS TRAVELS / 159

CHAPTER TWO

A WAYSIDE ADVENTURE / 173

CHAPTER THREE

AT THE GATES OF TASHBAAN / 187

CHAPTER FOUR

SHASTA FALLS IN WITH THE NARNIANS / 200

CHAPTER FIVE

PRINCE CORIN / 213

CHAPTER SIX

SHASTA AMONG THE TOMBS / 226

CHAPTER SEVEN

ARAVIS IN TASHBAAN / 236

CHAPTER EIGHT

IN THE HOUSE OF THE TISROC / 248

CHAPTER NINE

ACROSS THE DESERT / 259

CHAPTER TEN

THE HERMIT OF THE SOUTHERN MARCH / 272

CHAPTER ELEVEN

THE UNWELCOME FELLOW TRAVELLER / 285

CHAPTER TWELVE

SHASTA IN NARNIA / 297

CHAPTER THIRTEEN

THE FIGHT AT ANVARD / 309

CHAPTER FOURTEEN

HOW BREE BECAME A WISER HORSE / 321

CHAPTER FIFTEEN

RABADASH THE RIDICULOUS / 333



第一章 冒险的开端



这是个冒险故事，发生在纳尼亚王国和卡乐门王国，还有它们之间的地方。那是一个黄金时代，那时纳尼亚的国王叫至尊王彼得，而他的弟弟和两个妹妹则是从属的国王和女王。

那时候，远在卡乐门王国南部的小港湾，住着一位叫阿什伊什的贫穷渔夫，还有一位叫他父亲的小男孩沙斯塔。平时，阿什伊什早上出海打鱼，下午再用驴车将鱼拉到更南边的村子里卖掉。如果生意好，阿什伊什的脾气就会不错，对沙斯塔也不说什么；如果生意不好，他就会找沙斯塔的茬，甚至打他。沙斯塔每天要干很多活儿，比如修补渔网、做饭、收拾房间等等。因此阿什伊什想挑沙斯塔的错简直太容易了。

沙斯塔对他们家南边的一切都没兴趣。因为他曾跟着阿什伊什到那些村子里去过几次。那里除了和他父亲一样穿着破烂、胡子拉碴、讲话单调乏味的人外，没有任何有趣的事物。不过沙斯塔却对北边充满了好奇。也许是因为从来没有人去过吧，所以他也被禁止去北边。每当他独自在屋外补渔网时，总对着遥远的北方出神。可他看到的除了长满野草的山坡，或者远处的山脊、天空，也许就只有几只飞鸟了。

有时沙斯塔也会问阿什伊什：“爸爸，山的那边是什么？”如果阿什伊什心情不好，他就会被打耳光，然后要他专心干活。如果阿什伊什心情好，就会劝他：“儿子，别因为愚蠢的问题分心。一个诗人曾说：‘专注生意，才能发财；谁若分心，必致贫穷’。”

沙斯塔却觉得山外肯定有很多有趣的秘密，只是爸爸想瞒着他罢了。其实，阿什伊什之所以那么说，是因为他自己也不知道北边是什么样子的。不过，他从来不关心那个，他只想着那些实际的东西，比如赚钱。

一天，从南边来了一位骑着马的陌生人。他和沙斯塔以前见过的所有人都不同。那人脸色黝黑，和所有卡乐门王国的人一样，穿着铠甲，拿着长矛，身上挂着把短弯刀，背后还背着圆盾牌。他的花斑马高大又强壮，尾巴和鬃毛随风飘扬，马镫和马笼头都是镶银的。但让沙斯塔觉得奇怪的是，那人卷曲的胡子不仅被染成了血红色，还散发出一股油香味。阿什伊什根据那人胳膊上的金环判断出他是个“泰坎”，或者什么王爷。因此，他连忙跪倒在陌生人的面前，并叫沙斯塔也照他的做。

那人提出晚上要在这里借宿，阿什伊什没敢拒绝。父子俩用最好的食物款待他，可那人似乎不领情。和往常一样，沙斯塔就拿着一块面包住到驴棚里去了。每当家里来了客人，沙斯塔就得这样，早就习惯了。然而，这个时间睡觉还太早，沙斯塔便把耳朵贴在墙上，偷听“泰坎”和阿什伊什的谈话。谁都没有教过他偷听是不道德的行为。于是他听到了这些：

“伙计，跟你商量个事儿，”泰坎说，“我想买下你的孩子。”

“哎呀，王爷，”渔夫回答道，沙斯塔听着这谄媚的语气就能想象出渔夫是有多贪婪了，“虽然我很穷，但我怎会因你出高价就把

独子卖了呢？不是有诗人说过‘血浓于水，亲情无价’吗？”

“尽管这样，”客人冷冷地说，“还有诗人说‘欺骗智者，早晚会玩火自焚’。你一把年纪却满嘴谎言，那孩子根本不是你亲生的。看你那张黑脸，再看那孩子白皙的面孔，他就像令人讨厌但美丽的北方人，你们怎么可能是父子呢？”

“俗话说得好，”阿什伊什答道，“明人不说暗话，我也不瞒您啦，尊贵的老爷。我实在是太穷了，根本没钱娶老婆，更没儿子。但在万寿无疆的太洛帝登上王位的那年，有天晚上月亮特别圆，我睡不着，就去了海滩。本来我想着看看海水和月亮，呼吸点儿新鲜空气，让自己平静些就去睡觉。可我却听到了划桨声，混合着微弱的哭声。过了一会儿，一只小船被冲到了岸上。我上前一看，发现船里有个死去的瘦弱男子，一个空水袋和一个气息微弱的孩子。从男人尸体的温热我判断，他可能才刚刚死去。估计他们是从失事的大船上逃出来的，那男人可能把所有食物和水都留给了孩子，并坚持到靠近陆地时才死去。当然，也是因为我心肠好，老爷，不然上天也不会将这个孩子赐给我。”

“别说那些自夸的废话了，”泰坎打断阿什伊什说，“我知道这个孩子是你收养的就行了。谁都看得出来，这孩子给你带来的好处，远比你养他所付出的多。你打算多少钱才把他卖给我，直说吧，我不想再听你啰唆了！”

“您看，老爷，您自己也说了，”阿什伊什回答，“这个孩子对我大有用处，如果我把他卖给您，我还得再买或租个孩子来代替他干活儿。”

“我出 15 个克利申买他。”泰坎说。

“十五个？”阿什伊什夸张地惊叫，“您出十五个克利申就想把我预备养老的儿子买走？虽然您是泰坎老爷，但也不能这样嘲弄我

这老头子呀。至少七十个克利申。”

听到这里，沙斯塔便走开了。他已经知道了一切。因为常在村里听大人们讨价还价，沙斯塔很清楚怎么做生意。他明白，自己最终会以高于十五克利申又低于七十克利申的价格被卖掉。为了达成这次生意，阿什伊什和泰坎至少还得磨好几个小时。

虽然沙斯塔听到了自己要被阿什伊什卖做奴隶的消息，可是他一点儿也不难过。首先，他目前的生活比奴隶强不了多少，说不定那泰坎老爷还仁慈些；其次，那个关于他来历的故事，让他特别激动，甚至得到了某种安慰。以前他常感到不安，因为他知道孩子应该爱自己的父亲，可是无论怎么努力，他从来不爱阿什伊什。现在明白了，原来他们没有血缘关系，他顿时感觉很轻松。“我会是什么人呢？”沙斯塔忍不住想，“一个泰坎的儿子？一个普通人的儿子？是太洛帝的儿子也说不定！也有可能是神的儿子呢！”

沙斯塔站在屋外的草地上，心里想着这些事，暮色开始降临，虽然天边已经出现了几颗星星，但落霞余晖仍在。泰坎的马被松松地系在驴棚的铁圈上，正在不远处吃草，沙斯塔便走过去拍了拍马的脖子。马儿继续吃草，并不理会沙斯塔。

沙斯塔又猜想起来。“这个泰坎到底是什么样的人呢？”他自言自语地说道，“如果他是个和蔼的人那就太好了。在王爷家里，有些奴隶都不用干活，他们穿着好衣服，每天吃肉。说不定他会带我去打仗，而我又在战场上救了他的命，他收我为义子，赐我王宫战车盔甲，我就不用再当奴隶了……不过他也有可能是个残忍的人，会给我戴上锁链把我赶到地里干活儿。唉，到底怎样才能知道呢？马儿，你肯定知道，如果你能告诉我就好了。”

这时，马抬起了头，沙斯塔抚摸着 he 丝绸般光滑的鼻子说：“老

伙计，如果你会说话该多好。”

接下来的事，让沙斯塔一度觉得自己是在做梦。尽管声音低沉，他还是清楚地听到马儿说：“我会说话。”

沙斯塔和马对视着，惊呆了，他的眼睛瞪得像马的眼睛一样大。

“你到底怎么学会说话的？”沙斯塔惊讶地问。

“小点儿声，”马儿回答，“我以前住的地方，几乎所有的动物都会说话。”

“那地方在哪里？”沙斯塔忙问。

“纳尼亚，”马儿回答，“纳尼亚是人间乐土。那里山丘长满石楠，遍地是百里香。纳尼亚到处流水潺潺，还有长满苍苔的山洞，小矮人的锤声不时在森林深处响起，连空气都是如此芬芳！在那里生活一小时比在卡乐门生活一千年还要强得多。”马儿长嘶一声，仿佛深深叹了口气。

“那你怎么到这儿来了呢？”沙斯塔问。

“被绑架过来的。”马儿回答，“那时我还是一头调皮的小马驹，不听母亲的劝告闯进了阿钦兰。以狮王的鬃毛发誓，我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这些年我一直装作一只普通的马，当一个愚蠢的哑巴，隐藏本性。”

“为什么你不告诉他们这些呢？”沙斯塔又问。

“我才不那么傻呢。他们如果发现我是谁，肯定会把我送到集市上展览，并且更加严格的看管我，那我更没机会逃跑了。”

“那你为什么……”沙斯塔还想问，但是马儿打断了他的话。

“好了，”马儿说，“别把时间浪费在无关紧要的问题上了。你不是想知道我的主人泰坎安拉丁是什么样的人吗？告诉你吧，他可不是什么好人，虽然对我还不算坏，因为虐待一匹战马就太得不偿失

了。不过，与给他当奴隶相比，你还是现在死掉好。”

“那我現在还是逃跑吧！”沙斯塔急得脸都白了。

“嗯，你的确该逃，”马儿回答，“不如和我一起逃吧？”

“你也要逃吗？”沙斯塔问。

“嗯，如果你愿意，那对我们俩都好。”马儿继续说道，“如果我自己逃，别人会认为我是‘无主的马’，就都想来抓我了，不过有你骑着我就安全多了。而你，仅凭两条腿，人类可笑的腿！根本走不了多远，很快就会被抓回来的。但骑着，你会比全国骑马的都快。所以我们俩一起逃是最好的办法。不过，你会骑马吗？”

“当然，我会骑。”沙斯塔回答，“至少我骑过驴。”

“骑过什么？”马儿鄙视地问道。至少它是这个意思。事实上它发出了一种类似愤怒的嘶鸣。“骑过……什……么……啊……哈？”会说话的马生气了，就会发出这种马的嘶鸣。

“也就是说，”马儿继续问，“你不会骑马。这就麻烦了，看来我得先教你怎么骑马。如果你不会骑，那你会跌倒吗？”

“这谁不会？”沙斯塔反问道。

“我是说，你有没有本事从马上摔下来也不哭，继续爬到马背上，就算继续骑，再摔下来也不害怕？”

“我，我尽量。”沙斯塔回答。

“可怜的小家伙，”马儿和蔼地说，“我忘了你还是个孩子。不过，我会让你成为好骑手的。记住，在屋子里的那两人睡着之前，我们不能行动。我们还需要再商量一下逃跑的具体计划。泰坎会朝北往塔什班城的方向走，因为他要去太洛帝的宫殿……”

“天哪，”沙斯塔相当震惊，“提到‘太洛帝’你怎么不说万岁呢？”

“为什么要说？”马儿问，“我是自由的纳尼亚马，为什么要

像奴隶和傻瓜那样说话？况且无论我说不说他都不可能‘万岁’的。我看得出你也是来自自由的北方。好了，不要再说这些南方的废话啦，继续说我们的计划吧。刚才说到我的主人要朝北走去塔什班城……”

“你是说我们该往南走吗？”

“我不是那个意思，”马儿回答，“泰坎觉得我就是一匹普通的马，因此他会以为我走失了以后会自己回家。所以他会往南找我。但是他不会想到，其实我往北走了。而且他很可能觉得是我们经过的上一个村子里的人跟踪他到这儿来把我偷走了。”

“啊，太好了！”沙斯塔叫道，“那我们就往北走吧，我一直都想去北边呢！”

“你当然想去北边，那是你身体里流着的血决定的。我敢肯定你是北边的人。好了小声点，我觉得他们快睡熟了。”马儿说。

“要不我去看看吧。”沙斯塔建议。

“好主意！”马儿回答，“不过要小心别被他们发现了。”

天已经全黑了，寂静的夜里只能听见海涛的声音。不过沙斯塔并没有注意这些从他记事时起每天都听得到的声音。他悄悄地靠近屋子，发现屋里的灯已经熄灭了。于是他把耳朵贴到门上，小心地听着里面的动静，里面没有任何声音。他又绕到唯一的窗子下，几秒钟后他听到了渔夫熟悉的鼾声。想到以后可能再也听不到这鼾声了，沙斯塔竟觉得有点遗憾。不过逃走的兴奋很快冲淡了那点遗憾。他又小心翼翼地穿过草地走进驴棚，找到了藏起来的钥匙，打开门拿走锁在那儿过夜的马鞍子和马笼头。临走时，沙斯塔还吻了吻驴的鼻子跟它告别：“对不起，我们没法带你走。”

“你终于回来了，”他回去时马儿说，“我正担心你呢。”

“我去驴棚取你的东西了。”沙斯塔回答，“你能告诉我怎么

样把这些放到你身上吗？”

接下来的一段时间，沙斯塔净忙着这件事儿了。他小心翼翼地尽量不弄出动静来，而马儿则时不时提醒他“肚带收紧一些”、“往下找找带扣”、“马镫缩短点儿”之类的事。装配好了一切，马儿又说：“为了像那么回事儿，你还得给我戴上缰绳。不过你用不着它，只要绑在马鞍子上就好了，记得绑松些，要保证我的头可以自由活动。另外，一定要记住，你不许碰缰绳！”

“那要缰绳有什么用呢？”沙斯塔问。

“缰绳一般是用来给我指引方向的。”马儿回答，“不过这次我自己来把控方向，所以用不着它。你的手就随便放吧。还有，你不许揪我的鬃毛！”

“可是，”沙斯塔恳切地问道，“如果什么都不抓，我怎么能坐在背上坐稳呢？”

“用你的膝盖夹住我。”马儿回答，“骑马的诀窍就是身体坐直，要直得像个拨火棍，膝盖夹的越紧越好，胳膊肘别往两边甩。再问一下，你打算怎么处理马刺呢？”

“当然是装在我的脚后跟上。”沙斯塔回答，“这我还是知道的。”

“把它卸下来放到鞍囊里吧，到了塔什班城或许还能卖掉。现在准备好了吗？那么就上来吧！”马儿说道。

“天哪！你高得吓人。”沙斯塔第一次上马失败后气喘吁吁地说。

“我不过是一匹马而已，可是看你费劲往我背上爬的样子，简直就像在爬一个高高的柴火堆。”马儿回答。经过一番努力，沙斯塔终于爬上了马背。“现在好多了，身体坐直，双腿夹紧，按照我讲的那些要领做就好了。真是滑稽，想当初我是一匹多么威风战马啊，还总能赢得赛马比赛。没想到现在竟然驮着像袋土豆一样的你。好了，

现在出发咯。”马儿开玩笑地说。

就这样沙斯塔和马儿开始了夜间旅程。马儿走得十分小心，它先朝渔夫屋子的南边走了一段，走近流向大海的一条小河边，故意在泥沙上留了些往南去的蹄印。走进小河里后又返回头从河水中逆流而上往北走。就这样走了一百码远，他们才选了一块不会留下蹄印的砾石河岸从水中走出来。接下来，他们一直朝着北边的方向前进着。慢慢地，渔夫的屋子、驴棚、河流、沙斯塔熟悉的一切都消失在茫茫的黑暗之中。很快他们登上了一个山脊，沙斯塔曾经无数次望着这里想象那边的世界。此时，他就站在它的顶端。虽然他现在什么都看不见，但是他能感觉到这开阔的荒野带给他的自由，还有寂寞。

“这里真是一个纵马奔驰的好地方啊！”马儿感叹道。

“呀，别跑太快了，”沙斯塔恳求道，“我还不知道该怎样做……请你教我。马儿，对不起，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

“我叫布里海·希尼·布林尼·霍海·哈。”马儿回答。

“那么长的名字我可记不住，”沙斯塔说，“我叫你布里好吗？”

“好吧，如果你竭尽所能也只能记住我叫布里的话。”马儿又问，“可是我怎么称呼你呢？”

“我叫沙斯塔。”

“嗯，”布里说，“你的名字才难发音呢。不过现在让我们聊聊怎么飞驰奔跑吧。这可比你知道的小跑要轻松得多。因为你不用被颠簸得起伏不定了。现在听我说，双膝夹紧，两眼直视前方，不要看地面。如果觉得要摔下来了你就夹得再紧些，身体坐得再直些。现在准备好了吗？面向纳尼亚，面向北方出发啦！”